

**黑龙江省卫生健康  
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政府经济科目）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表

## 第三部分 部门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国民健康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以及标准、规章，组织拟订并实施全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统筹规划与协调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题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负责组织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计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医疗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全省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和危险化学品管理工作。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负责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

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我省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参与组织实施国家药典。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交流工作，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七)负责制定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全省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和提出人口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和建议，完善并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卫生使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组织拟订全省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省委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和顶防保健工作，负责省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管理省中医药管理局,指导省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二)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龙江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拟订全省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政策的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

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省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省民政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省民政厅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草案、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哈尔滨海关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全省传染病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与哈尔滨海关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

安全结论的食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

5. 与省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6. 与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会同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实施国家药典工作,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及联合处置机制。

## 二、部门机构设置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 32 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参公事业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30 家,群团机关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预算编码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353001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行政单位
2	353003	省老年病医院	事业单位
3	353005	省卫生健康管理服务评价中心	事业单位
4	353006	省中毒抢救治疗中心	事业单位
5	353007	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地方病控制中心	事业单位
6	353010	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与信息中心	事业单位
7	353014	省口腔病防治院	事业单位
8	353015	省妇幼保健院	事业单位
9	353020	黑龙江护理高等专科学校附属第二医院	事业单位
10	353022	省卫生健康发展研究中心	事业单位

11	353023	省医院	事业单位
12	353024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事业单位
13	353025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事业单位
14	353026	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事业单位
15	353027	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红旗医院	事业单位
16	353028	齐齐哈尔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	事业单位
17	353029	齐齐哈尔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事业单位
18	353030	省神经精神病医院	事业单位
19	353031	省传染病防治院	事业单位
20	353032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事业单位
21	353033	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事业单位
22	353034	佳木斯大学附属第三医院	事业单位
23	353035	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事业单位
24	353040	齐齐哈尔医学院临床病理诊断中心	事业单位
25	353048	哈尔滨医科大学附属第四医院	事业单位
26	353050	齐齐哈尔医学院附属第三医院	事业单位
27	353051	齐齐哈尔医学院附属第四医院	事业单位
28	353052	牡丹江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事业单位
29	353053	省劳动卫生职业病研究院	事业单位
30	353054	省眼病防治所	事业单位
31	353055	省海员总医院	事业单位
32	353043	省计划生育药具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33	353044	省计划生育协会	群团机关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截止 2020 年年末，省卫生健康委部门是由人员 20394 人，其中：在职实有人数 18985 人，离休人员 206 人，退休人员 1203 人。全部人员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数 15898 人，其中：行政人员 168 人，参公事业人员 7 人，非参公事业人员 14534 人，离休人员 206 人，退休人员 983 人。经费自理人员 4496 人。



## 第二部分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见附表）

## 第三部分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 年

###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收支总预算 2566522.9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687.42 万元，增长 0.18%，基本维持上年度收入水平。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0548.19 万元、事业收入 2425464.79 万元、其它收入 51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1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400.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069.1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476016.3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6916.76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省卫生健康委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收入预算 2566522.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0548.19 万元，占 5.48%；事业收入 2425464.79 万元，占 94.50%；、其它收入 510 万元，占 0.02%。

####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支出预算 2566522.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5844.86 万元，占 29.45%；项目支出 1810678.12 万元，占 70.55%。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0548.19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0.1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280.4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336.2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2537.2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274.21万元。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1、2010102（科目编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21年预算数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万元。

2、2012901（科目编码）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110.1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94万元，减少0.85%。

3、2060301（科目编码）机构运行（应用研究）（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2646.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23.56万元，减少7.79%。

4、2060302（科目编码）社会公益研究（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595.5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8.05万元，增长6.39%。

5、2080501（科目编码）行政单位离退休（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633.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4.89万元，增长5.65%。

6、2080502（科目编码）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9325.0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480.63 万元，减少 11.38%。

7、2080505（科目编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7102.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349.80 万元，减少 32.05%。

8、2080506（科目编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2256.2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382.37 万元，减少 14.49%。

9、2100101（科目编码）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2263.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0.10 万元，增长 2.21%。

10、2100102（科目编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669.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5.63 万元，增长 3.83%。

11、2100199（科目编码）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824.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8.02 万元，增长 4.84%。

12、2010201（科目编码）综合医院（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8019.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869.30 万元，增长 176.86%。

13、2100202（科目编码）中医（民族）医院（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7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3.64 万元，

减少 13.70%。

14、2100203（科目编码） 传染病医院（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2517.6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18.52 万元，增长 151.99%。

15、2100205（科目编码） 精神病医院（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131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99.41 万元，增长 83.54%。

16、2100208（科目编码） 其他专科医院（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1259.7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909.09 万元，增长 389.70%。

17、2100210（科目编码） 行业医院（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1074.4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074.44 万元。

18、2100401（科目编码）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11183.3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072.27 万元，增长 9971.42%。

19、2100403（科目编码） 妇幼保健机构（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1226.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增加 30.37 万元，增长 2.54%。

20、2100407（科目编码）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 87.6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7.34 万元，下降 7.73%。

21、2100408（科目编码）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名称）

2021 年预算数为 702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025.67 万元。

22、2100409（科目编码）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9517.5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517.54 万元。

23、2100601（科目编码）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 万元。

24、2100799（科目编码）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30.9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86 万元，增长 7.25%。

25、2101101（科目编码） 行政单位医疗（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319.2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3.56 万元，增长 4.44%。

26、2101102（科目编码） 事业单位医疗（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6750.4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77.10 万元，减少 29.88%。

27、2101103（科目编码） 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25.6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7.2 万元，增长 6.08%。

28、2109999（科目编码）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科目名称）2021 年预算数为 1128.7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66 万元，增长 0.06%。

29、2210201（科目编码） 住房公积金（科目名称）2021年预算数为5274.2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765.64万元，减少41.66%。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96134.1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3256.07万元，公用经费2878.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6915.68万元、津补贴10437万元、奖金1929.39万元、基本养老保险7102.8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256.21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4060.5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67.1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3.48万元、住房公积金5274.21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999.1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878.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20.04万元、手续费3.85万元、水费23.09万元、电费229.01万元、邮电费53.65万元、取暖费275.42万元、物业管理费72.60万元、国内差旅费333.07万元、维修（护）费61.12万元、培训费152.71万元、劳务费78.52万元、工会经费243.52万元、福利费752.84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35.4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269.9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3.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3160.32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支出2340.60万元、退休费支出17377.95万元、抚恤金支出27.94万元、生活补助12.26万元、医疗费3067.67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33.91万元。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31.90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加41.35万元，增长45.6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13万元，较上年度预算增加1万元，增长7.69%，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7.05万元，较上年度增加46.85万元，增长69.87%，公务接待费10.50万元，较上年度预算减少6.5万元，减少61.90%。部分三公经费增长的主要原因主要有，一是公务用车配备进一步合理，如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由于疫情原因，加大了各项业务经费配备，公务用车使用经费增加，二是对各项三公经费的测算进一步科学客观化。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部门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此表为空表。

####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511.14万元，比上年增加43.67万元，增长8.54%。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后，省卫生健康委机关人员增长。

其中：办公费30.64万元、手续费0.32万元、水费3.07万元、电费29.45万元、邮电费17.31万元、取暖费23.82万元、物业管理费8万元、差旅费72.99万元、维修（护）费6.65万元、培训费15.36万元、劳务费5.6万元、工会经费39.27万元、福利费74.7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4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82.38万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88万元。

####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省卫生健康委部门采购预算总额389185.52万元，较上年度预算减少7533.83万元，减少1.90%。

####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省卫生健康委部门共有房屋3148589.12平方米，车辆291台。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手册》，对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2021年省本级部门预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财政专户资金：**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部门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政府性基金收入：**反应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或纳入基金预算、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六、2012901 行政运行(群众团体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七、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八、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九、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一、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2081601 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业（红十字事业），**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来单独设置项

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红十字事业方面的支出。

**十五、2100101 行政运行（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医疗卫生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21001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2100201 综合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十九、2100203 传染病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收治各类传染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2100205 精神病医院**，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二十一、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二十二、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

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二十三、**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二十四、**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2100404 精神卫生机构**，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精神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六、**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反映上述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以外的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支出。

二十七、**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八、**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九、**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一、**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二、**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

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三、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2210201 住房公积金**，反应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2296005 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反映用于红十字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三十六、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十七、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3月24日